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及转存定期和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货币市场基金的公告（2017-008）》，公司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适时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及转存定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20亿元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和货币市场基金，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现将公司近期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17年9月20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7,000万元购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110天保本保收益型产品。2018年01月09日，7,000万元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实际理财天数110天，实际年化收益率4.50%，取得理财收益949,315.07元，本金及收益合计70,949,315.07元已划至公司指定的资金账户中。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理财机构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万元)			
1	中信建投	18,000	2017-02-17	2017-05-17	3.8%
2	平安银行	3,000	2017-06-14	2017-09-13	4.2%
3	东亚银行	15,000	2017-06-08	2017-12-08	4.4%
4	交通银行	7,000	2017-09-21	2018-01-09	4.5%

截止本公告日，已全部收回本金及收益。

特此公告。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七日